证券代码:000877 证券简称:天山股份 公告编号:2011-026号

新疆天山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1、在本次会议召开期间没有增加、否决或变更提案。

2、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表决结合网络投票方式进行。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日期:

1.1、现场会议时间:2011 年4月29日。

1.2、网络投票时间为:2011年4月28日-2011年4月29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1 年4 月29 日上午9:30 至11:30,下午13:00 至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1年4月28日下午15:00 至2011年4月29日下午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1.3、会议召集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1.4、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张丽荣

1.5、现场会议地点:乌鲁木齐河北东路1256号公司二楼会议室

1.6、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二、会议的出席情况

1、出席的总体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63人,代表股份214,071,48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总股份388,945,144的55.0390%。

2、现场会议出席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6人,代表股份179,365,1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总股份388,945,144的46.1158%。

3、网络投票情况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57人,代表股份34,706,389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388,945,144的8.9232%。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本次会议,新疆天阳律师事务所赵旭东、常娜娜律师对本次大会进行见证

三、议案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表决结合网络投票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向不特定对象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根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证券法》")和《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下称"《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对照上市公司公开增发的相关条件要求,经认真逐项自查,认为公司符合公开增发的条件

该议案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为214,071,489股,经表决,同意为213,671,446股,占有效表决权的99.8131%;反对为391,143股,占有效表决权的0.1827%;弃权为8,900股,占有效表决权的0.0042%。

2、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公司本次向社会公开发行股票。具体内容为:

2.1、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本次公开发行股票的种类为境内上市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

该议案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为214,071,489股,经表决,同意为213,673,346股,占有效表决权的99.8140%;反对为392,743股,占有效表决权的0.1835%;弃权为5,400股,占有效表决权的0.0025%。

2.2、发行方式及时间

采用向不特定对象公开募集股份(简称"公开增发")的方式,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下称"中国证监会")核准后六个月内选择适当时机向不特定对象发行。

该议案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为214,071,489股,经表决,同意为213,673,346股,占有效表决权的99.8140%;反对为392,743股,占有效表决权的0.1835%;弃权为5,400股,占有效表决权的0.0025%。

2.3、发行数量及发行规模

本次公开增发的股票数量不超过1.2亿股。若公司股票在本次董事会决议公告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息、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本次发行的数量将作相应调整。在上述范围内,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实际情况与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最终发行数量。

该议案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为214,071,489股,经表决,同意为213,673,346股,占有效表决权的99.8140%;反对为392,743股,占有效表决权的0.1835%;弃权为5,400股,占有效表决权的0.0025%。

2.4、发行对象

本次公开增发的发行对象为持有深圳证券交易所A股股票账户的自然人、法人、证券投资基金以及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禁止者除外)。

该议案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为214,071,489股,经表决,同意为213,673,346股,占有效表决权的99.8140%;反对为392,743股,占有效表决权的0.1835%;弃权为5,400股,占有效表决权的0.0025%。

2.5、向原股东配售安排

本次公开增发股份将以一定比例向本公司本次增发股权登记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A股股东(原A股股东")优先配售,具体配售比例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市场情况与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未获认购部分向其他有意向认购的投资者发售。

该议案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为214,071,489股,经表决,同意为213,678,346股,占有效表决权的99.8163%;392,743股,占有效表决权的0.1835%;弃权为400股,占有效表决权的0.0002%。

2.6、定价方式

本次公开增发价格不低于公告招股意向书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A股股票均价或前一个交易日A股股票的均价,具体发行价格由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与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该议案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为214,071,489股,经表决,同意为213,673,346股,占有效表决权的99.8140%;反对为392,743股,占有效表决权的0.1835%;弃权为5,400股,占有效表决权的0.0025%。

2.7、发行方式

采用网上、网下定价发行的方式。

该议案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为214,071,489股,经表决,同意为213,673,346股,占有效表决权的99.8140%;反对为392,743股,占有效表决权的0.1835%;弃权为5,400股,占有效表决权的0.0025%。

2.8、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在本次公开增发完成后,为兼顾新老股东的利益,由公司的新老股东共同分享公司本次公开增发前滚存的未分配利润。

该议案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为214,071,489股,经表决,同意为213,673,746股,占有效表决权的99.8142%;反对为392,743股,占有效表决权的0.1835%;弃权为5000股,占有效表决权的0.0023%。

2.9、上市地点

本次公开增发的股票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该议案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为214,071,489股,经表决,同意为213,673,346股,占有效表决权的99.8140%;反对为392,743股,占有效表决权的0.1835%;弃权为5,400股,占有效表决权的0.0025%。

2.10、募集资金数量和用途

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拟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280,00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净额全部投资于以下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投资额(万元)	使用募集资金(万元)
1	喀什天山水泥有限责任公司4000t/d水泥生产线扩建工程	67,963.00	60,000.00
2	叶城天山水泥有限责任公司4000t/d水泥生产线工程	70,547.00	62,000.00
3	新疆天山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达坂城分公司2×5000 t/d熟料水泥生产线工程(水泥窑协同处理城市污泥)	90,821.00	75,000.00
4	吐鲁番天山水泥有限责任公司年产100万吨水泥粉磨项目	9,998.82	9,000.00
5	阜康工业园3×2500t/d新型干法熟料水泥生产线一期电石渣制水泥项目	34,454.04	34,000.00
6	洛浦天山水泥有限责任公司3200t/d熟料水泥生产线工程	53,634.80	40,000.00
	合计	327,418.66	280,000.00

在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项目,待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实际募集资金低于项目投资总额的部分,公司将通过银行贷款或其他途径解决。

该议案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为214,071,489股,经表决,同意为213,673,346股,占有效表决权的99.8140%;反对为392,743股,占有效表决权的0.1835%;弃权为5,400股,占有效表决权的0.0025%。

2.11、决议的有效期

本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决议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增发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如国家法律、法规对公开发行股票有新的规定,公司将按新的规定对本次发行进行调整。

该议案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为214,071,489股,经表决,同意为213,673,346股,占有效表决权的99.8140%;反对为392,743股,占有效表决权的0.1835%;弃权为5,400股,占有效表决权的0.0025%。

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方案,尚需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后方可实施。

3、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报告的议案》

同意公司2011年在A股市场通过公开发行股票募集不超过28亿元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用于以下投资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投资额(万元)	使用募集资金(万元)
1	喀什天山水泥有限责任公司4000t/d水泥生产线扩建工程	67,963.00	60,000.00
2	叶城天山水泥有限责任公司4000t/d水泥生产线工程	70,547.00	62,000.00
3	新疆天山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达坂城分公司2×5000 t/d熟料水泥生产线工程(水泥窑协同处理城市污泥)	90,821.00	75,000.00
4	吐鲁番天山水泥有限责任公司年产100万吨水泥粉磨项目	9,998.82	9,000.00
5	阜康工业园3×2500t/d新型干法熟料水泥生产线一期电石渣制水泥项目	34,454.04	34,000.00
6	洛浦天山水泥有限责任公司3200t/d熟料水泥生产线工程	53,634.80	40,000.00
	合计	327,418.66	280,000.00

该议案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为214,071,489股,经表决,同意为213,671,446股,占有效表决权的99.8131%;反对为385,143股,占有效表决权的0.1779%;弃权为14,900股,占有效表决权的0.0070%。

4、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拟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有关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4.1、根据具体情况制定和实施本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具体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发行时机、发行数量、定价方式、发行价格、网上网下发行比例、网上、网下的回拨原则及细则、具体申购办法、向原A股股东的优先配售比例等与发行方案有关的一切事宜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4.2、批准、签署、修改或公告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有关的各项文件、协议、合约,并根据审批机关的要求对申报文件进行相应补充或调整;

4.3、办理本次公开发行股票申报事项;

4.4、根据相关证券监督管理机构对本次股票发行的审核反馈意见,对本次股票发行的具体条款、条件和募集资金投向进行修订和调整;

4.5、聘请相关中介机构及签署有关协议、文件;

4.6、根据有关主管部门的规定和证券市场的实际情况,在股东大会决议范围内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体安排及涉及签署的协议进行修改及调整;

4.7、根据本次增发结果修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办理注册资本变更事宜;

4.8、在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办理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证券登记结算机构登记和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事宜;

4.9、根据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进度及实际募集资金额,对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和实施进度进行调整;

4.10、如证券监管部门对公开发行的政策发生变化或市场条件发生变化,除涉及有关法律、法规及本公司章程规定须由股东大会重新表决的事项外,授权董事会对本次公开增发A股的具体方案等相关事项进行相应调整;

4.11、在法律、法规、有关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允许范围内办理与本次公开发行、申报、上市、募集资金项目实施方式等有关的其它事项;

4.12、本授权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该议案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为214,071,489股,经表决,同意为213,671,446 股,占有效表决权的99.8131%;反对为385,143股,占有效表决权的0.1779%;弃权为14,900股,占有效表决权的0.0070%。

5、审议通过了《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说明》

该议案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为214,071,489股,经表决,同意为213,671,446 股,占有效表决权的99.8131%;反对为385,143股,占有效表决权的0.1779%;弃权为14,900股,占有效表决权的0.0070%。

四、参会前十大股东表决情况

名称	中国工商银行-广发大盘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博时价值增长证券投资基金	中国工商银行-广发聚富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中国工商银行-申万巴黎新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国工商银行-申万巴黎新经济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国建设银行-博时价值增长贰号证券投资基金	中国工商银行-广发核心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国工商银行-申万巴黎盛利精选证券投资基金	中国工商银行-广发中证5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	中国工商银行-申万巴黎消费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所持股数(股)	12,999,643	5,000,000	4,849,859	4,759,986	2,480,216	1,415,265	999,926	681,500	413,698	249,977
1.00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2.01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2.02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2.03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2.04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2.05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2.06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2.07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2.08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2.09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2.10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2.11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3.00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4.00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5.00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五、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新疆天阳律师事务所赵旭东律师出席本次会议,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等事宜,均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所通过的决议均合法有效。

备查文件:

1、新疆天山水泥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新疆天阳律师事务所《关于新疆天山水泥股份有限公司20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新疆天山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四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0637 证券简称:茂化实华 公告编号:2011-019

茂名石化实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茂名石化公司职工互助会所持公司股份法院判决过户给个人及其偿还股改对价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茂名石化公司职工互助会(以下简称互助会)为社团法人,是茂名石化实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法人股东。2009年9月10日,茂名市茂南区人民法院作出(2009)茂南法民初字第458号民事判决书(下称第458号判决),确认互助会所持公司股份1771435股(限售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39%)为215名实际股东所有。

鉴于2008年2月25日,公司实施股权分置改革,天津港保税区裕丰伟业商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裕丰伟业)已代互助会即215名实际股东垫付了30371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67%)股改对价,215名实际股东要取得其股权流通权,须先支付裕丰伟业公司代垫的股改对价。

2010年2月4日,茂名市茂南区人民法院执行第458号判决,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已为171名股东办理了股份过户手续,1289669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0.29%)股份已过户至171名实际股东名下, 171名股东已向裕丰伟业公司偿还了股改对价共计26687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59%),股份已过户到裕丰伟业公司名下。至2010年2月5日,尚有44名实际股东持有的21489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048%)限售流通股登记在互助会名下。

2010年4月21日,经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公司每10股送1.5股,至此,44名实际股东持有的214891股限售流通股增加为247127股限售流通股。

2010年7月5日,经茂名市油城公证处公证,实际股东柯少珍所持有的股份由其两个儿子陈波、陈柱继承。至此,尚有45名实际股东持有247127股限售流通股登记在互助会名下。

2011年4月19日,茂名市茂南区人民法院继续执行第458号判决,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为44名股东办理了股份过户手续,其中42名股东已向裕丰伟业公司偿还了股改对价共计4068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078%),股份已过户到裕丰伟业公司名下。2名股东不同意支付股改对价,股份过户至该两名股东名下。

截至报告日止,互助会共有213名股东已向裕丰伟业公司偿还了股改对价,股份已过户到裕丰伟业公司名下。另有2名股东已办理股权过户手续,不同意支付股改对价;有1名股东(郭圣兴,持股6755股)尚未办理股权过户手续。

附:股东持股及偿还股改对价情况表

茂名石化实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1年4月30日

42名股东持股及偿还股改对价情况表

序号	姓名	原持有法人股份数(股)	已向裕丰伟业偿还股改对价(股)	证券登记结算公司已办理过户至个人名下股份数 股数(股)	占总股本(%)
1	周少玲	1557	267	1290	0.0002
2	邓爱清	1557	267	1290	0.0002
3	邓满华	8316	1426	6890	0.0013
4	廖镜河	6755	1158	5597	0.0011
5	冯勇	1557	267	1290	0.0002
6	冯志珍	8316	1426	6890	0.0013
7	何汉南	1557	267	1290	0.0002
8	江少明	15074	2584	12490	0.0024
9	柯肇	8316	1426	6890	0.0013
10	柯汉池	1557	267	1290	0.0002
11	陈波	3378	579	2799	0.0005
12	陈柱	3377	579	2798	0.0005
13	李辉荣	6755	1158	5597	0.0011
14	李忠明	3373	578	2795	0.0005
15	梁伟	1557	267	1290	0.0002
16	梁国珍	8316	1426	6890	0.0013
17	梁敏	15074	2584	12490	0.0024
18	林英	8316	1426	6890	0.0013
19	刘其尧	8316	1426	6890	0.0013
20	刘顺华	11992	2056	9936	0.0019
21	罗婴平	13516	2317	11199	0.0022
22	梅国芳	8316	1426	6890	0.0013
23	莫洪源	8316	1426	6890	0.0013
24	农丹玲	1557	267	1290	0.0002
25	庞志珍	8316	1426	6890	0.0013
26	邱绍海	8316	1426	6890	0.0013
27	宋坚	8316	1426	6890	0.0013
28	苏恭华	1557	267	1290	0.0002
29	苏锡群	8316	1426	6890	0.0013
30	王斌	8316	1426	6890	0.0013
31	王盛华	1557	267	1290	0.0002
32	吴凤生	1557	267	1290	0.0002
33	许木桂	6755	1158	5597	0.0011
34	许培东	1557	267	1290	0.0002
35	杨荣勋	1557	267	1290	0.0002
36	杨亚统	8316	1426	6890	0.0013
37	杨进	1557	267	1290	0.0002
38	姚载满	1557	267	1290	0.0002
39	袁明恩	1557	267	1290	0.0002
40	张任生	1557	267	1290	0.0002
41	郑海志	8316	1426	6890	0.0013
42	郑虾头	1557	267	1290	0.0002
合计		237258	40680	196578	0.0378

不同意支付对价的股东情况表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码	持法人股份数	证券登记结算公司已办理过户至个人名下股份数 股数(股)	占总股本(%)	未偿还的裕丰伟业垫付的股改对价(股)
1	黄思远	440902197401021618	1557	1557	0.00030	267
2	周华元	440902195403171215	1557	1557	0.00030	267
合计			3114	3114	0.00060	534

股票简称:济南钢铁 证券代码:600022 公告编号:2011-025

济南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11年5月18日

●股权登记日:2011年5月13日

●会议召开地点:济钢办公楼扩大会议室

●会议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是否提供网络投票:是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会议召集人:本公司董事会

2、现场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2011年5月18日(星期三)下午2:30。

3、网络投票时间:2011年5月18日(星期三)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4、股权登记日:2011年5月13日(星期五)。

5、会议地点:济钢办公楼扩大会议室。

6、会议方式:

(1)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2)为方便融资融券券商(以下简称"券商")参与公司股东大会投票,特提供券商参与股东大会投票方式如下:

券商可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指定的融资融券业务会员投票系统,按照所征集的融资融券投资者投票意见,参加股东大会投票,并可根据投资者对同一议案的不同意见进行分拆投票。投票时间为2011年5月18日9:30—15:00,网址为:www.sseinfo.com。

7、投票规则:本次股东大会提供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两种投票表决方式,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或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不能重复投票。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行使表决权。同一股份通过现场方式和网络方式重复进行投票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二、会议审议事项

议案序号	议案	是否为特别决议事项
1	关于济南钢铁实施换股吸收合并莱钢股份的议案	是
2	关于与莱钢股份签订并实施《换股吸收合并协议书》的议案	是
	关于发行股份向济钢集团购买资产方案的议案	
3	事项一:股份性质	是
4	事项二:发行方式	是
5	事项三:发行对象和认购方式	是
6	事项四: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是
7	事项五:拟购买资产的交易价格	是
8	事项六:发行数量	是
9	事项七:评估基准日至交割日拟购买资产的损益归属	是
10	事项八:相关资产办理权属转移的合同义务及违约责任	是
11	事项九:本次发行股份的限售期	是
12	事项十:上市地点	是
13	事项十一:滚存利润安排	是
14	事项十二: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决议的有效期	是
15	关于与济钢集团签订并实施《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的议案	是
	关于发行股份向莱钢集团购买资产方案的议案	
16	事项一:股份性质	是
17	事项二:发行方式	是
18	事项三:发行对象和认购方式	是
19	事项四: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是
20	事项五:拟购买资产的交易价格	是
21	事项六:发行数量	是
22	事项七:评估基准日至交割日拟购买资产的损益归属	是
23	事项八:相关资产办理权属转移的合同义务及违约责任	是
24	事项九:本次发行股份的限售期	是
25	事项十:上市地点	是
26	事项十一:滚存利润安排	是
27	事项十二: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决议的有效期	是
28	关于与莱钢集团签订并实施《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的议案	是
29	关于《济南钢铁股份有限公司换股吸收合并、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的议案	是
3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批准山钢集团及其关联企业免于发出要约收购的议案	是
31	关于与山钢集团签署《日常交易综合框架协议》的议案	是
32	关于与莱钢集团签署《莱芜钢铁集团银山型钢有限公司股权托管协议》的议案	是
33	关于公司更名为山东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	是
34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换股吸收合并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相关事宜的议案	是

详细内容见2011年4月13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证券日报》上的《济南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及《济南钢铁股份有限公司换股吸收合并、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

三、会议出席对象

1、截止2011年5月13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或其委托代理人;因故不能出席的股东可委托授权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受托人不必是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式样见附件一);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公司董事会邀请的其他人员。

四、出席会议方法

(一)登记方式:

1、现场会议登记方式:

符合上述条件的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持加盖单位公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账户卡、本人身份证到公司办理登记手续;若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应持加盖单位公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法人股东账户卡和本人身份证到公司登记。

符合上述条件的自然人股东应持股东账户卡、本人身份证到公司登记;若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委托人股东账户卡、授权委托书、本人身份证和委托人的身份证复印件到公司登记。

股东也可以传真、信函等方式登记。

2、网络投票登记方式:

证券投资基金参与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应在股权登记日后两个工作日内向上海证券交易所信息网络有限公司报送用于网络投票的股东账户;公司其他股东利用交易系统可以直接进行网络投票,不需要提前进行参会登记(投资者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流程详见附件二)。

(二)登记时间:2011年5月17日(星期二)上午9:00-11:30、下午13:30-16:00;信函登记以收到地邮戳为准。

(三)登记地点:济南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四)出席会议股东或股东授权代理人请于会议开始前到达会议地点,并携带身份证明、股东账户卡、授权委托书等原件,以便验证入场。

(五)联系方法:

联系人:李丽

电话:0531-88866684

传真:0531-88868284

地址:山东省济南市工业北路21号济南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邮政编码:250101

五、其他事项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会期预计半天,出席会议人员的交通及食宿费用自理。

六、备查文件目录及地点

(一)备查文件目录

1、济南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2、《济南钢铁股份有限公司换股吸收合并、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

(二)备查文件地点

山东省济南市工业北路21号济南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特此公告。

附件一:济南钢铁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附件二:投资者参加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

济南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四月三十日

附件一: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出席济南钢铁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行使表决权。

对召开股东大会通知公告所列第(　　)项议题投赞成票;

对召开股东大会通知公告所列第(　　)项议题投反对票;

对召开股东大会通知公告所列第(　　)项议题投弃权票。

委托人:　　　　身份证号:

委托人股东帐号:　　　　委托人持股数: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签名:

委托日期:

注: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附件二:

投资者参与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

一、本次会议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1年5月18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投票程序比照上海证券交易所新股申购业务操作。

二、投票代码:738022;投票简称:济钢投票

三、投资者投票的具体程序为:

1、买卖方向为买入股票;

2、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需要表决的议案事项顺序号,以1.00元代表第1个需要表决的议案事项,以2.00元代表第2个需要表决的议案事项,以此类推。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需要网络投票表决的议案事项的顺序号及对应的申报价格如下表:

议案序号	议案	对应的申报价格(元)
1	关于济南钢铁实施换股吸收合并莱钢股份的议案	1.00
2	关于与莱钢股份签订并实施《换股吸收合并协议书》的议案	2.00
	关于发行股份向济钢集团购买资产方案的议案	
3	事项一:股份性质	3.00
4	事项二:发行方式	4.00
5	事项三:发行对象和认购方式	5.00
6	事项四: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6.00
7	事项五:拟购买资产的交易价格	7.00
8	事项六:发行数量	8.00
9	事项七:评估基准日至交割日拟购买资产的损益归属	9.00
10	事项八:相关资产办理权属转移的合同义务及违约责任	10.00
11	事项九:本次发行股份的限售期	11.00
12	事项十:上市地点	12.00
13	事项十一:滚存利润安排	13.00
14	事项十二: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决议的有效期	14.00
15	关于与济钢集团签订并实施《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的议案	15.00
	关于发行股份向莱钢集团购买资产方案的议案	
16	事项一:股份性质	16.00
17	事项二:发行方式	17.00
18	事项三:发行对象和认购方式	18.00
19	事项四: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19.00
20	事项五:拟购买资产的交易价格	20.00
21	事项六:发行数量	21.00
22	事项七:评估基准日至交割日拟购买资产的损益归属	22.00
23	事项八:相关资产办理权属转移的合同义务及违约责任	23.00
24	事项九:本次发行股份的限售期	24.00
25	事项十:上市地点	25.00
26	事项十一:滚存利润安排	26.00
27	事项十二: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决议的有效期	27.00
28	关于与莱钢集团签订并实施《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的议案	28.00
29	关于《济南钢铁股份有限公司换股吸收合并、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的议案	29.00
3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批准山钢集团及其关联企业免于发出要约收购的议案	30.00
31	关于与山钢集团签署《日常交易综合框架协议》的议案	31.00
32	关于与莱钢集团签署《莱芜钢铁集团银山型钢有限公司股权托管协议》的议案	32.00
33	关于公司更名为山东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	33.00
34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换股吸收合并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相关事宜的议案	34.00

3、在"委托股数"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

表决意见种类	对应的申报股数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四、投票注意事项

1、考虑到所需表决的提案较多,若股东需对所有的提案表达相同意见,建议直接委托申报价格99元进行投票。股东大会有多个待表决的提案,股东可以根据其意愿决定对提案的投票申报顺序。投票申报不得撤单。

2、对同一事项不能进行多次投票,出现多次投票的(含现场投票、委托投票、网络投票),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3、股东大会有多项表决事项时,股东仅对某项或某几项议案进行网络投票的,即视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其所持表决权数纳入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表决权数计算,对于该股东未投票或投票不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规定的,按照弃权计算。

股票简称:深南电A、深南电B 股票代码:000037、200037 公告编号:2011-024

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临时会议(通讯表决)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1年4月20日以传真、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了《召开第五届董事会临时会议的通知》。2011年4月28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第五届董事会临时会议。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12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12人。会议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通讯表决,以12票赞成审议通过了《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内控规范实施工作方案》。(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一年四月三十日

股票简称:深南电A、深南电B 股票代码:000037、200037 公告编号:2011-025

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临时会议(通讯表决)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1年4月20日以传真、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了《召开第五届监事会临时会议的通知》。2011年4月28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第五届监事会临时会议。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6人,实际参加表决监事6人。会议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通讯表决,以6票赞成审议通过了《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内控规范实施工作方案》。(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一一年四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002266 证券简称:浙富股份 公告编号:2011-017

浙江富春江水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举行2010年年度报告网上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浙江富春江水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于2011年5月5日(星期四)下午15:00-17:00 在深圳证券信息有限公司提供的网上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举行2010年年度报告网上说明会,本次说明会的网址为:http://irm.p5w.net。

出席本次年度报告网上说明会的有: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孙毅先生,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房振武先生,独立董事宋深海先生,保荐代表人饶康达先生。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浙江富春江水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1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000058、200058 证券简称:深赛格、深赛格B 公告编号:2011-019

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于2011年4月28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于2011年4月25日以电子邮件及书面方式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9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9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公司监事会全体监事对本次会议的内容已充分了解。

会议经书面表决,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并通过了《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内控规范实施工作方案》。(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 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修订<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内部审计制度>的议案》,原《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内部审计规定》废止。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四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002344 证券简称:海宁皮城 公告编号:2011-027

海宁中国皮革城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东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海宁中国皮革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接到控股股东海宁市资产经营公司的通知,海宁市资产经营公司将其持有的公司10,624.18万股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份中的5,000万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7.86%)质押给四川信托有限公司。上述质押行为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相关质押登记手续,股份质押冻结期限自2011年4月26日起,至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解除质押登记为止。

截止本公告日,海宁市资产经营公司共持有公司股份10,624.18万股,均为有限售条件流通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37.94%;其中已质押的公司股份共5,000万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7.86%。

特此公告。

海宁中国皮革城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0年4月30日

股票代码:002079 股票简称:苏州固锝 公告编号:2011-018

苏州固锝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转增股本方案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苏州固锝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2011年04月12日召开的201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

一、权益分派方案

本公司2010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276,000,000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3股。

分红前本公司总股本为276,000,000股,分红后总股本增至358,800,000股。

二、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

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11年05月09日,除权除息日为:2011年05月10日。

三、权益分派对象

本次分派对象为:2011年05月09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四、权益分派方法

本次所转增股份于2011年05月10日直接记入股东证券账户。

五、本次所转增的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起始交易日为2011年05月10日。

六、股份变动情况表

股份类型	本次转增之前股份数(股)	本次变动股数(转增股本) 增加(股)	减少	本次转增股本之后股份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37500	11250		48750	0.01%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5、高管股份	37500	11250		48750	0.01%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275,962,500	82,788,750		358,751,250	99.99%
1、人民币普通股	275,962,500	82,788,750		358,751,250	99.99%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276,000,000	82,800,000		358,800,000	100.00%

七、本次实施转增后,按新股本358,800,000股摊薄计算,2010年度每股净收益为0.19元。

八、咨询机构

咨询地址:苏州市新区狮山路199号新地中心19楼

咨询联系人:滕有西

咨询电话:0512-68188888-2079

传真电话:0512-68189999

九、股票期权未行权期权数量及行权价格调整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首期股权激励计划尚未行权。

实施201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后,依据公司《A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2009年)(修订稿)》相关规定,公司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已经授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应由879.84万份调整为1143.792万份,期权行权价格应由8.48元/股调整为6.52元/股,该事项尚需根据股权激励计划实施情况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方可执行;尚未授予的预留股票期权由80万股调整为104万股,期权行权价格待实际授权时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公告确定,敬请投资者注意风险。

十、备查文件

公司2010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特此公告。

苏州固锝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四月三十日